

蒋如森

红楼梦编稿

封面设计：宁成春

红楼梦论稿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六〇三厂印刷

字数 256,000 开本 850×1168 毫米 $\frac{1}{32}$ 印张 $11\frac{1}{2}$ 插页 1

1959年1月北京第1版

1981年9月北京第2版

1981年9月湖北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2,000

书号 10019·1119

定价 2.10 元

目 次

贾宝玉论	1
林黛玉论	48
薛宝钗论	94
探春论	120
《红楼梦》人物赞	142
贾宝玉	142
林黛玉	145
凤 姐	147
晴 雯	149
贾 政	151
妙 玉	152
焦 大	154
尤三姐	155
曹雪芹和他的《红楼梦》	157
《红楼梦》艺术论	210
思想和艺术的完美统一	250
——“宝玉被打”析	
《红楼梦》在中国文学发展上的意义	263

论《红楼梦》的爱情描写	284
塑造正面人物	322
——《红楼梦》散论之一	
枝叶与花果	326
——《红楼梦》散论之二	
人物的阶级性	331
——《红楼梦》散论之三	
鸳鸯之死	338
——《红楼梦》散论之四	
在“温情脉脉的面纱”背后	345
——《红楼梦》散论之五	
香菱的名字	350
——《红楼梦》散论之六	
再版后记	357

贾宝玉论

(何离心之可同兮？

吾将远逝以自疏。

——屈原

《红楼梦》产生的年代，是中国历史上特别显得停滞和沉闷的年代。

这一时代的开始，是用血和火的语言，书写在十八世纪中国封建社会的历史上的。由雄踞关外入主中原的清代王朝，用极端野蛮的烧、杀政策，在“百姓杀戮过半，财物焚掠殆尽”的惨状中，取得了统治的宝座。征服者的铁骑，使本来就发展缓慢的中国社会经济，受到了严重的践踏和摧残。于是，已经进入末期的中国封建社会又延续了它的死期，整个社会匍匐在礼教与王法的重轭底下，封建统治正施展着它最后的也是最暴虐的余威。

这是一个异常沉闷而苦痛的时代；是一切生动的思想、美好的感情得不到一点回旋余地的时代。年青的、有生气的事物，被压抑在老大沉重的封建僵尸底下，呻吟着而又挣扎着，可是得不到解放的道路。

这一时代，所以特别显得停滞和沉闷，还因为它正处于大变乱的前夕。过分苍老的中国封建社会终于经过了缓慢的历史长

途，而行将迫近一个历史的终点。虽然，表面看来，这时清代王朝还维持着所谓“康乾盛世”，但这一“盛世”已经接近尾声，而与“盛世”俱来的歌舞升平、穷奢极侈、残酷剥削以及由此而引起的阶级矛盾却在日益加剧。“人民群众直接从事政治创造的时期”（列宁语）正在深刻地酝酿与激化，在这之后不久，就爆发了一次广达数省、震动了清代朝廷的白莲教农民起义。此后，社会动乱一直连绵不绝，终于掀起了一次具有空前历史意义的农民大革命——太平天国运动。所以，这一时期，有如暴风雨之前的海洋，表面上似乎是云淡风轻，但大气却显得特别的潮湿和窒闷。……

这，正是我们在《红楼梦》中所呼吸到的空气。

伟大作家曹雪芹，感染着时代的气息，把这一历史时期的许多带有本质意义的生活现象，以他的旷世奇才所独具的艺术力量，真实地、深广地反映在他的不朽杰作里。

在曹雪芹的面前，封建制度的罪恶碰到了一个无情的宣判者。他透过许多“昌明隆盛”的繁华景象，指点出当时中国生活的悒闷、难受和空虚，到处淤积着陈腐和糜烂，到处布满了悲伤和不幸，任何人都似乎不配有好的命运。曹雪芹对那一黑暗世界的主人——封建贵族统治阶级，发出了彻底失望的声音，他在深沉的调子中宣布了它的衰亡。同时，他更把我们的目光引向生活中进步的、美好的一面，非常感人地指出那一时代的灵智与感情正在不熄地燃烧，正在咬破四周的黑暗而吐射光明。

这一切，都卓越地表现在曹雪芹对生活现象予以现实主义反映的过程中，同时也表现在书中许多人物形象、首先是主人公贾宝玉这一典型形象的塑造上面。

贾宝玉是曹雪芹着力最多，寄托最深而贯串全书始终的人物。从一些史料记载看来，在这一形象中有着作者的亲身体验。但是，这一典型人物并不是作者个人身世的记账式的“实录自传”，而是一个经过艺术加工所创作出来的文学形象；它是作者有了长期的生活积累和经历了巨大的人生波涛之后，在对整个现实社会作了深刻的感受和领会的基础上加以回顾、创造、丰富而趋于完成的。

这一典型形象既是体现了整个《红楼梦》的创作思想和它的现实主义精神，同时又体现着十八世纪上半期中国历史生活的复杂内容；因此，在《红楼梦》研究工作中，人们常常以这一典型形象为争论的焦点，从而提出了对这一人物进行多方面分析研究的任务。

二

贾宝玉出身于封建统治阶级上层的贵族，这个阶级曾经用尽一切物质上的、精神上的力量，企图把他培养成为自己的忠臣孝子；但贾宝玉完全拒绝了这一番“栽培”，他始终在戒尺与朝笏所规划的范围以外行动；所谓“行为偏僻性乖张”，成为他性格上固定不移的特征。荣国府里大大小小的人们，都说他“痴”，笑他“傻”；他的生父贾政，一碰到他更是怒目相视，骂不绝口。然而他却以这种“痴”、“傻”挑动着读者的心弦，引起了许多同情与关心。原来，正是在他这样的“似傻如狂”和贾政的斥骂声中，我们发现了贾宝玉性格上的动人光彩——与封建主义为敌的叛逆精神。

这一叛逆性格是怎样形成的呢？为什么在那个腐化堕落的

环境里，会出现这样的人物呢？

曹雪芹非常艺术地回答了这些问题。他深刻地表现出这一叛逆性格的形成，并不是偶然的。这一性格的形成和发展，是与环绕在他周围的现实生活取得内在而多面的联系。决定这一人物的各种思想行为的动机，“不是从琐碎的个人欲望中，而正是从他们所处的历史潮流中得来的”^①。在贾宝玉的身上，正激荡着那一时代的回音。

〔但是，贾宝玉绝不是“时代精神的单纯的传声筒”^②，更不是某种抽象概念的图解，而是一个就象生活本身那样复杂、那样丰富的活生生的艺术形象。在这一形象的背后，正展示着一幅十八世纪中叶中国历史生活的图卷。〕

恩格斯说的“真实地再现典型环境中的典型性格”，这是评价一切现实主义文学作品的准则。而从贾宝玉这一艺术典型的塑造中，我们正可以看到这一美学原理的辉煌体现。

产生贾宝玉的历史环境，已如前述，是一个表面“隆盛”而内里动荡的时代；是新生的事物正当它积极向前为自己开辟道路而遭到阻压的时代。但是，这一时代并不是表面地给贾宝玉以简单直接的影响，而是通过复杂的历史折光，反射在这一人物形象的整个性格中。

这一时期的历史景象，首先又是反映在这一人物的诞生地——“钟鸣鼎食之家，翰墨诗书之族”的荣国府。

荣国府，这是一个由少数主子与数百个奴隶所组成的封建贵族大家庭。在那一道“竟将大半条街占了”的围墙里面，正起伏着那一社会所固有的种种纠纷与矛盾。私有制度把人与人之

① 恩格斯致斐·拉萨尔的信(1859年5月18日)。

② 马克思致斐·拉萨尔的信(1859年4月19日)。

间所造成的互相仇恨、互相猜忌、欺诈、倾轧、争夺等等的现象，在这里是每天每日地发生着。而这一切，都勉强统一在森严的封建秩序和隐藏在封建“家庭关系上面所笼罩着的温情脉脉的纱幕”^①里。这里的数百个男女，每天所忙碌的可算只是为了一件事——如何享乐；如何设法让封建主子们排遣掉那感到太长太腻的白日光阴。维持这一家族浩繁开支的，主要是依靠封建地租的剥削。这个家族，除了每年需要向农民榨取为奢侈生活所需要的形形色色的实物地租之外，还需要榨取大量的货币地租。再从凤姐的大放高利贷以及贾府日常生活排场上那些名目繁多的工业奢侈品来看，可以察见，以货币地租的出现为标志，在当时已有显著发展的商品经济^②，已经深入到贾府的日常生活中去；这一方面既不断地刺激着、扩大着贾府封建主子的穷奢极侈，同时又加强了封建主子对农民的剥削。这种情形，曾生动地表现在书中第五十三回“乌进孝缴租”那一段描写中。那是一个先遭雨涝、后又碰到雹灾的坏年成，然而黑山庄农民向贾府所缴纳的租子依然有四五十种之多。当贾珍看过那一大笔账单，还是满不高兴地说：“这够作什么的？”接着，以不作任何掩盖为特色的地主阶级剥削面孔就更加摆出来了：“这一、二年倒赔了许多，不和你们要找谁去？”

荒淫无耻的剥削生活原是与残酷的榨取分不开的，这个贵族家庭内的每一件赏心乐事，每一声温情笑语，无不浸透着农民的血汗。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

② 马克思说：“从产品地租到货币地租的转化，要以商业、城市工业、一般商品生产、从而货币流通有了比较显著的发展为前提。”（《资本论》第3卷第47章）

但是，随着封建剥削的加重，必然导致农村的破产。而没落阶级的糜烂生活，也无法收止地拆毁着自己的基石，加速地把自己抛入破败覆亡的深坑。正象《红楼梦》中所描写的，当荣国府厨房里的莲子羹煎熬正浓的时候，在大观园围墙的外面，正是“水旱不收，盗贼蜂起”的沸腾岁月。当农民的血汗已被榨干供应不上封建主子挥霍的时候，到后来，这个家族就不得不依靠典当、变卖等方法来维持那虽经一再紧缩、但依然是豪华的生活场面了。因此，这样的一个“花柳繁华之地，温柔富贵之乡”，正象它所寄生的那个封建社会一样，原是一条“死而不僵”的“百足之虫”，那“树倒猢猻散”的趋势、涣散的人心，不仅压迫着封建主子，而且也通过不同的人、不同的理解一直深入到底层奴仆们的心里。丫头小红就曾经对这个家族发出这样的愤慨：“‘千里搭长棚，没有个不散的筵席’，谁守谁一辈子哩？不过三年五载，各人干各人的去了。”小姐探春说：“我但凡是个男人，可以出得去，我早走了。”管家的少奶奶凤姐也说：“出去的多，进来的少，总绕不过弯儿来”、“咱们一日难似一日，外面还是这样讲究。”……不仅如此，连局外之人，那个古董商冷子兴也看得很清楚：“外面的架子虽没倒，内囊却也尽上来了。”

外表煊赫内里干枯的荣国府，不仅是当时社会生产关系的集中表现，同时也是当时政治、道统、法制的集中表现。中国封建社会一向提倡所谓“国之本在家”、“家齐而后国治”等伦理思想；这种思想使得中国封建社会里的“家”与“国”打成一片，造成家庭政治化和政治家庭化的现象。因此，上通宫闱下连农民的荣国府，它最是贯彻着那一时代的道统精神，比一般家庭更讲究森严的伦常秩序并实行着强硬的封建统治。所以难怪探春不这样说：“倒不如小人家，虽然寒素些，倒是天天娘儿们欢天喜地，

大家快乐。我们这样人家，人都看着我们不知千金万金，殊不知这里说不出的烦难，更利害！”

这种“说不出的烦难”，正是流贯在这个贵族大家庭里的那一没落阶级、没落时代的腐朽气息，所带给人们的苦闷感觉。

荣国府，如同一根竖立在封建社会里的水银柱，它的兴衰变化，敏感地标志着那一时代的历史趋势。

三

正是在这个充满了时代矛盾的荣国府里，贾宝玉诞生了。差不多从他的一出世，封建社会所谓的一套“荣华富贵”就已经安排好在他的周围。那为世俗所艳羡、所追求的一切，无论是高官世爵、娇妻美妾、金银财宝等等，几乎无不预置在他的身边。更兼他在这个家族中所处的特殊地位：父亲贾政是荣国府的最高统治者，姐姐元春是皇帝的贵妃，生母王夫人以他为不可或失的嫡生子，而封建家族的“太君”贾母更把他溺爱成为“无人敢管”的“命根”；就这样，贾宝玉在金光玉色中开始了他的童年，他成了荣国府中独一无二的骄子。}——谁能想到，他将有任何的不幸呢？

象荣国府中所有的封建主子一样，贾宝玉也毫无例外地过着剥削者的优裕生活。所谓“画栋雕梁”、“锦衣玉食”的享受自是不必说了，而举凡生活上的一切细节，如穿衣、睡觉、喝茶、梳洗等等，都有人慌忙不迭地侍候代劳。他走到哪里，身后就有一大群丫头、老妈子、小厮跟到哪里。贾府的清客帮闲，一碰到他便如见了“菩萨哥儿”一般，莫不打躬作揖，谄笑巴结；而他的眉毛皱一皱，脸色略变一下，便立刻会引起许多人的惊慌，当作一

桩严重的大事。如此养尊处优、颐使气指的生活，使得贾宝玉的身上有了非常浓重的贵族公子习气，而且它不时要发作或流露出来。在闹书房中，强迫金荣向秦钟磕头的时候；在枫叶茶被李妈妈吃了，暴躁地摔去手中的杯子，又跳起来要撵走丫头茜雪的时候；在晴雯顶撞了他，执意要赶出怡红院，直到周围的人跪下求情才罢休的时候；……我们都曾碰到过他作为一个“宝二爷”的脾气和威风。书中更有一段描写，生动地画出了贾宝玉的纨绔习气。当苦心攀附的贾芸，初次走进怡红院拜见他时：

那宝玉便和他说了些没要紧的散话，又说道谁家的戏子好，谁家的花园好，又告诉他谁家的丫头标致，谁家的酒席丰盛，又是谁家有奇货，又是谁家有异物，那贾芸口里只得顺着他说。说了一会，见宝玉有些懒懒的了，便起身告辞。宝玉也不甚留，只说：“你明儿闲了，只管来。”仍命小丫头子坠儿送他出去。^①

象这样的情节，还可以从书中举出很多。——是的，这是一个“饿了吃、困了睡”的膏粱子弟，一个如薛宝钗所说的“富贵闲人”。在他的生活中常是充满了疏慵、无聊和难堪的闲空，充满了粉黛脂红、春花秋月的王孙公子的生活情调。

但是，问题不能到此为止。可靠的事实有时不一定得出可靠的结论。最重要的是对事物加以全面的、历史的考察，抓住它的实质和精神。

当我们透过错综复杂的生活现象及其相互间的联系，并从人物灵魂的深处作内在的、多面的观察的时候，那就不难发现，在这一位贵族公子的富贵荣华的生活中，有着一一种多么可怕的空虚，有着一一种多么沉重的由于正常的生活要求得不到伸展的

① 本书所引《红楼梦》原文，主要根据《脂砚斋重评石头记》（庚辰本）和通行“程乙本”（人民文学出版社）。此后如无特殊情况，不再注明。

痛苦!

荣国府的围墙，原来是环绕在这个贵族公子四周的一道铁栏，而那些太多的优宠、繁复的侍应，象在捆绑着、销毁着这个贵族公子所应有的生理机能，以致他能亲自动手倒一杯茶，也感到一阵筋肉活动的愉快。那些为世俗所艳羡的雕梁画栋、锦衣金冠、美器珍玩等等，已经把这个贵族公子的感官刺激得疲劳了，以至在他的眼中失去艳丽的光彩；毋怪当他偶然去了一次郊外，看到一架纺车，便惊喜得了不得，当作一件稀奇的珍宝。大观园以外的世界，对于这个贵族公子是太新鲜太向往了；但是从他出生以来，那用“溺爱”，用“尊宠”，用“娇贵”，用“诗教”，用“礼法”等等环节所连结起来的链子，却是那么牢固而细密地紧束住他的手指和脚踝。原来，在这个贵族公子的身上缺少一件最宝贵的东西，那就是人类不惜用鲜血去换取的产物——自由。

听一听他自己对这种生活所发出的怨诉吧。

我只恨我天天圈在家里，一点儿做不得主，行动就有人知道，不是这个拦就是那个劝的，能说不得行，虽然有钱，又不由我使。

死后要化灰化烟，再不托生为人了。

自此，再不要托生为人，这就是我死得其时了。……

在贾宝玉的身上，正披带着一条无形的、经过精工铸造的黄金锁链！

这一条黄金锁链，不仅紧紧地把他捆绑在大观园里，而且更时时刻刻拴住他的思想，把它带进狭窄而僵硬的封建礼教的夹板里去。

在这一条黄金锁链的捆绑下，一切将要按照封建主义的原则，斩杀其自然的生机，伤枝损叶地畸形生长。

（然而，束缚愈紧，要求解放的意志也愈强烈；又由于生活本

身的多样性和复杂性，并通过复杂多样的联系作用于贾宝玉这个具体人的身上，更由于时代的启发和冲激，这样就决定了贾宝玉特殊的发展道路，并形成了他特殊的思想性格。〕

四

当贾宝玉还在襁褓之中的时候，贾政“便要试他将来的志向”，摆出许多东西来叫他抓取，“谁知他一概不取，伸手只把些脂粉、钗环来玩弄”。这种情形，原是可以理解的。从小在姐妹丫鬟群中长大的贾宝玉，日常所见，无非是这些女人用的东西。根据一个周岁孩子所具有的习惯动作，抓些胭脂，钗环来玩，是一种很可能发生的自然行为。但是，这在封建卫道者贾政看来就大不为然了，“说他将来是酒色之徒耳，因此便不甚爱惜”。这一件平常的生活细节，却透露了一个重要的事实——那一时代的反动势力，几乎从贾宝玉一出世，当他还是一个生机未足的孩子的时候，就已经通过贾政压到他身上来了。〕

贾宝玉一碰到贾政便“如避猫鼠儿一般”；听到贾政一声叫唤，也“不觉打了个焦雷”〔这处处都表现出封建势力对贾宝玉的童贞心理给了多么严重的过早的伤害！而封建社会那种冰冷的人伦关系，也是在很早的时候就深深刻印在贾宝玉的稚嫩的心灵上了。〕

〔当然，同样也是在很早的时候，生活就教导贾宝玉去理解一个生动的字义——反抗！〕所以，贾宝玉一开始便以“逃学”来摔去最先加到他身上的桎梏——封建教育，而与贾政发生了愈演愈剧的冲突，形成了比屠格涅夫笔下的“父与子”之间更为尖锐、更为深刻的富有社会意义的矛盾。

正象谚语所说：“知子莫如父”。贾政对贾宝玉叛逆性格的萌芽是最为敏感最为认识的，因此所采取的镇压手段，也是最为严厉最为彻底。他不但因贾宝玉“在外流荡优伶”（与艺人结交）施行了一场鲜血淋漓的毒打，而且还这样说：“不如趁今日一发勒死了，以绝将来之患。”“明日酿到他弑君弑父，你们才不劝不成！”……

贾宝玉身上的叛逆嫩芽一萌生出来，其所以没有被贾政的朝靴踩得稀烂，乃是由于封建家族内部不得不发生的种种矛盾所造成的罅隙，使它能够得到生长和发展的机会。

首先是，贾母对贾宝玉的特别溺爱，使贾政对贾宝玉的封建管制，不得不又在封建主义的“孝道”面前恭顺地松弛下来。看样子，这个善于享福的“老祖宗”，是不很喜欢儿子的，独对这个孙子娇惯得深怕“灯穗子招下灰来迷了眼睛”。这中间的奥妙，贾母曾在一次与张道士的谈话中透露过：“我养了这些儿子、孙子，也没有一个象他爷爷^①的，就只这宝玉儿象他爷爷。”可见，贾母的爱宝玉，除了一般老太太的心理以外，还出于某种封建神秘观念，所以这种爱也终究只是“溺爱”而已。这种爱，碰到某种时候，就会变成残忍的“害”。后来的事实证明，正是如此。

其次，贾宝玉的叛逆嫩芽，所以能够得到生长的机会，又因为王夫人无论如何要保存住这个唯一的亲生儿子。这使得她不得不在某些严重关头，即当贾宝玉被贾政迫害紧张的时刻，挺身而出，进行一些缓冲和解救。

虽然，这个儿子，在她看来只是“家中的混世魔王”，是一个“孽障”；但她不能失去这个“孽障”，因为失去这个“孽障”就几乎

① 爷爷，指贾母的亡夫。

等于失去了象她这样的一位正统夫人所应有的一切。在封建社会里作为一个传宗接代的工具的女人，如果没有儿子，无异是一件奇耻大辱，冷淡凄凉的日子就会等待着她。很明显，庶生公子贾环和赵姨娘所以把贾宝玉视为眼中钉，千方百计地想把它拔掉，正是为了这一利益上的争夺。

因此，王夫人以贾宝玉为不可或失的“娇子”。当那一次贾宝玉被贾政打得“一片皆是血渍”死去活来的时候，她的心情是极为复杂的。她既怨贾政的无情：“今日越发要弄死他，岂不是有意绝我？”又恨贾宝玉没有代替贾珠^①早死，否则就不要“白操这半世的心了”。最后，她还是以哀怨的眼泪，把贾宝玉从板子下抢救过来；因为不管怎样，还是要保存住这个“孽障”。

但是，王夫人在保存第一的前提下，并不就是对贾宝玉放松了那一套封建束缚。相反，她却是极为细心极为严密地注视着贾宝玉的一举一动，直到贾宝玉周身的事物；因为贾宝玉将按照怎样的道路发展，是跟她利害相关的。在希望贾宝玉学些“仕途经济”的学问，将来好光宗耀祖这一点上，王夫人与贾政是一致的，只是在程度上有所差异而已。贾政把这“仕途经济”放在第一位，而王夫人却放在“首先保存”之后的第二位。或者还可以再稍稍让步一点，而与贾母对贾宝玉的要求接近起来；这就是只希望贾宝玉能够继承祖业，做一个“正正派派”的人也就算了。但这是退一步的要求，也是最后一步的要求。越过这一步，她就要担负起“生子不肖”的罪名，就要直接损害她的尊荣和正统地位。因此，在贾宝玉的反封建斗争中，王夫人与贾宝玉之间也是通过各种形式表现着剧烈的矛盾冲突；并且愈到后来表现得愈

① 贾珠是王夫人的已故的头生子，他“十四岁进学，不到二十岁就娶了妻，生了子”，是一个按照封建礼教的还模塑造出来的人物。

明显、愈尖锐。她既然是“保存第一”，因此便从宝玉的周围，无情地、坚决地剪除一切有损他们“娘儿两个声名体面”的事物，特别是那些把“好好的爷们”“教坏”的事物。这具体表现在：她先是不辨情由地一掌将金钏打得跳井而死；继又撵走“妖精似的”晴雯，让病魔将她扼死；再有，与贾母直接操纵贾宝玉的婚姻，以不见血的手段杀死林黛玉。——只是她没有想到，同时也杀害了她唯一可以依靠的儿子。

尽管如此，这种以利害关系为最大内容的母爱，却在某些场合，对贾宝玉的反封建萌芽，起了某种程度的“保护”作用；尤其是在贾宝玉反封建斗争的初期，使他获得了恢复元气的喘息。

在贾母与王夫人这两大封建势力的如此维护下，既曾使贾宝玉暂免遭到贾政的毒手，又造成了贾宝玉的特殊生活习惯——“在内帏厮混”。

这对贾宝玉性格的形成和发展有着某种特殊的意义。

“在内帏厮混”，除了使贾宝玉可以不必规规矩矩地攻读“四书”而免于过早地、太多地受到封建教义的熏染之外，同时那个社会里象恶疾一般流行着的种种腐化堕落的毒菌，也在这道“内帏”的隔离与王夫人、袭人等的特殊“看护”下，使贾宝玉没有受到急性的传染。当贾宝玉的带有反封建主义倾向的思想情操，还没有发展、巩固起来足以排斥各种庸俗堕落行为的时候，这样的“隔离”与“看护”是有意义的；这使他较能保持住在那个社会里最容易失去的天真单纯。又由于周围的人，把这看成是一种“呆性”，只和他谈些“没关紧要的话”；这样，贵族家庭内所暗暗流行着的那些肮脏污秽，又少了一道向他身上传染的媒介。同时，还由于贾宝玉长期“在内帏厮混”，使他过着如尤氏所说的“饿了吃、困了睡”的“一心无挂碍”的日子，谁都瞧不起他的“不